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 年 4 月 28 日

目 录

议案：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

报告事项：

201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4
----------------------	----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持人介绍股东出席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审议议案如下:

- 1、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听取报告事项:

- 1、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提问,公司董事会回答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

(六) 推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计票人、监票人;

(七) 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 （八）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十）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宣布最终表决结果；
- （十一）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由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文件一：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会议文件二：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5年是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一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的关键一年。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以可持续发展为指导，以回报股东为宗旨，紧紧围绕“一业为主，两翼齐飞”转型发展战略，内强素质、外塑形象，不断提升公司管控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全面完成了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保持了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

一、2015年生产经营总体情况

过去的一年里，公司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和优质服务的同时，积极推进董事会下达的各项任务，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1、全面完成了“22110”的年度经营目标

公司售电量完成20.0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76%；自发电量7.1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49%；应收电费余额1873万元，实现了控制在2000万元以内的目标；投资完成3亿元，其中，城区电网完成1.5亿元、“两站一线”项目完成0.41亿元；综合线损率为7.77%，较上年下降了2.4个百分点。实现了不发生重特大电网、设备、火灾事故，人身死亡事故0的目标。

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7亿元，同比增长9.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21.55万元，同比增长5.52%。

2、重大项目方面，历时5个月建成投产了盐源塘泥湾一、二期光伏项目，实现了公司新能源建设零的突破。

二、2015年公司董事会开展的主要工作回顾

（一）科学决策，促进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

一年以来，董事会致力于公司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坚持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把握重点、统筹兼顾。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

规要求，共组织召集了3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8项议案，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6项议案，涉及生产经营、对外投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全体董事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参会议事，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及建议，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此外，董事会积极关注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及时了解公司状况，认真听取公司经营层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汇报，确保决议得到有效落实。

2015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全年共召开9次会议，审阅和审议19项议案，各委员充分发挥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提出宝贵意见，对董事会强化决策功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在履职过程中，战略委员会成员深入生产经营一线，广泛调研，及时把握和了解生产经营动态，确保了公司转型发展战略的科学实施；审计委员会深入推进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在风险防范和内控缺陷的整改方面给予了积极指导，对年报审计等重大事项给予了高度重视并提出了宝贵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密切关注经营层的履职情况，不断致力于激励与约束机制的改善，确保了绩效考核的公平、公正；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履行审查职责并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意见。

2015年，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对公司财务报告、日常关联交易、选举董事、聘任审计机构等重大方面的决策提供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职责。此外，独立董事认真听取公司经营层对重大事项的汇报，对公司新能源开发、法律诉讼等方面提出了许多专业的建议，提高了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

（二）规范运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持续规范运作，以内控有效运行为切入点，加强动态调整改进机制，提高防控风险水平，提升公司发展内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推动了对现有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工作，针对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和风险承受能力等，积极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流程，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通过自上而下规范、自下而上反馈的工作方法，对各个业务流程层面进行了全面的风险梳理，提出了持续改进的目标。通过持续

开展内控有效性检查，强化督导整改落实等手段，排查内控体系管理缺陷，保障内控体系有效运行。按照《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的情况，落实完成了业务环节整改工作。

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基础性管理工作，推进管理创新，提升治理管控水平。一是加强对外投资管理，从子公司三会运作、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管理等多方面入手，加强子公司治理管控及规范引导，提升子公司的运营质态。二是严格防范公司资金风险，落实预算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强化了物资归口及计划管理，成立了物资部（招投标中心），进一步规范物资采购和招投标管理工作。四是强化项目建设的过程管控，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促进工程项目的规范管理。

（三）提升自主信息披露质量，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主动适应监管层以信息披露监管为核心的监管理念，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主动披露公司重大经营信息，保证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树立资本市场无小事意识，以内控促管理，强化信息披露责任，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流程，确保信息披露内容合规高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直通车有关业务规范流程，履行严格的信息披露保密机制，严把重要性和及时性两大标准，主动、准确向市场披露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全年共披露定期报告4份、临时报告46份，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生损害公司形象和利益的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秉承“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营造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落到实处。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上交所“E互动”、中国证券网投资者关系管理网络平台等方式，实时在线回答投资者疑问72条。同时，积极参加上交所、证监局和上市公司协会等各类机构组织的活动，展现公司良好风貌和积极认真态度。其中公司参加了“集体接待日”和“2014年年报业绩说明会”互动活动，与投资者点对点的交流和沟通，让投资者对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问题有了更清楚的认识，获得了投资者的支持和认可。

（四）统筹谋划，全力推进转型发展战略

1、研究确立了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

2015年初，董事会通过科学研判当前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深入分析了自身的优势，确定了“一业为主，两翼齐飞”的转型发展战略。在凉山州委政府和各股东的支持、指导下，公司正全力推进转型发展战略，通过进一步的研究和探索，确立了向“五个100”目标迈进的长期战略规划，力争在“十三五”末期，实现30万千瓦光伏发电、40万千瓦风力发电、50万千瓦水力发电装机的发展目标。

中长期战略目标的确立，明确清晰了未来发展思路，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指明了方向。

2、重大建设项目及配网改造顺利推进

根据年度投资计划，董事会督促经营层强化管理措施，全面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及城区配网改造。全年完成基本建设投资2.24亿元，“两站一线”建设工程顺利推进，电网技改工程按计划统筹实施；公司网内无电地区改造项目全部完成；部分解决了城区供电瓶颈问题；农村电网升级改造项目也在按计划积极推进，公司供区供电可靠性得到大幅提升。

3、“两翼”发展实现突破

2015年，董事会督促经营层全力推动公司转型发展战略，实现了在新能源开发和建安、检修、设计业务的重点突破，对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经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盐源县金铁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凉山州盐源县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2015年7月，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正式启动建设装机4万千瓦盐源塘泥湾光伏电站，并于2015年12月31日实现了并网发电。在风力发电方面，公司与大唐四川发电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投资意向协议书》，合作投资开发凉山州普格县风能资源。目前合作各方正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等程序，开展项目报批等相关工作。

在建安、检修、设计业务的拓展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西昌可信电力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已取得《承装、承修、承试》四级资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全面介入电力建安市场，2015年已承接工程3000多项，总金额近1亿元。为拓展电力设计业务，经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西昌可信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从事电力工程勘察、设计，电力工程咨询，电力工程项目管理等业务。

（五）依法合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董事会高度重视固增水电站建设项目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密切关注进展情况，组织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研究论证，采取有力的法律措施依法维权，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通过沟通协调，案件在法院的主持下全部达成和解，为固增电站早日开发建设打下了基础。解债工作方面，公司认真研究方案，积极推动华西证券5000万股权追偿和解除剩余1700万元担保的工作。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秉承科学发展、服务社会的理念，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积极承担对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责任，为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秩序稳定做出了重要贡献。董事会不断提倡行业作风建设，积极履行优质服务承诺，创新服务方式，强化服务监督，为用电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政府专项活动及重要会议提供了坚强的供电保证；积极贯彻国家“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的相关政策，推进企业与环境可持续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加大电网改造，提高供电可靠性等方面的投入外，公司还积极参加教育扶贫社会公益性活动，促进了偏远山区民众生产生活环境的改善。

各位董事、监事，过去的一年，通过经营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转型发展迈出了坚实步伐，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目前公司发展面临着不少问题和困难，电网仍比较脆弱，网内电源不足，保持供区稳定的措施不多；新能源项目开发、建安业务市场拓展急需实现新的突破；公司规范管理还需加强，历史遗留问题的最终解决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针对这些问题，公司将在2016年的工作中予以重点改进。

三、2016年的主要工作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的第一年，也是公司实施转型发展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一业为主、两翼齐飞”的转型发展战略，抢抓发展机遇，实现公司转型发展、加快发展、科学发展。

2016年公司经营目标是实现“8210”，即完成基本建设投资8亿元以上；完成售电量21亿千瓦时，应收电费余额继续控制在2000万元以内；拓展电力设施安装、检修维护以及电力设计等业务，利润达到1千万元，综合线损率控制在10%以内；确保不发生重特大电网、设备、火灾事故，不发生影响和损害公司形象的重大事件，不发生违规违纪事件，不发生自身责任诉讼事件，不发生营销服务事故，实现人身死亡事故和恶性误操作事故等“0”的目标。

围绕上述任务和目标，2016年董事会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建设，不断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2016年，董事会要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为公司发展把好关、掌好舵；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的专家作用；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二）狠抓部署，加速推进公司转型发展战略

1、加快推进骨干电网建设以及固增电站开发

根据公司“十三五”电网规划，加快公司重点电网工程建设，按计划继续推进“两站一线”工程及早建成投运，年内力争建成撒网山变电站，同时启动建设110KV高枳、天王山变电站、石坝子变电站110KV配套工程，全面恢复固增电站开工建设。

2、实现“两翼”业务发展上新的台阶

务实推进，加快新能源开发。全面总结塘泥湾项目光伏电站建设经验，启动2016年新项目建设工作，做好提前发电、并网所需的各项前置要件工作，力争年内建成发电。加强与大唐四川发电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争取早日实现风电项目落地。同时，进一步挖掘并储备优良项目，开展相关项目的研究、论证工作，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加强工程管控，大力拓展建安、检修、设计业务。做好建安工程项目的管理，

继续完善、规范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各工程项目安全风险管控。大力拓展业务市场，利用自身优势，以优质的服务、优良的质量扩大市场占有率。

（三）深化内控建设，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督促公司重点加强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等经营活动的管控和监督，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不断深入。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细化各项经营业务流程，突出关键控制点，运用信息化手段，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有效运行。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和监管环境的变化，使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行为符合最新的监管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全员规范运作意识，避免无意识违规行为。

（四）加强基础管理，提升公司综合能力

2016年，公司要进一步优化完善管理机制和措施，夯实内部基础管理，提升管控水平，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保障。一是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提升安全管控能力和安全管理水平，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实现公司安全生产平稳态势。二是要强化营销管理，规范营销业务。加大市场营销工作力度，优化营销机制，改进营销策略，提高优质服务水平。三是要强化财务管理，推进全面预算及综合计划管理，建立全方位、全过程的资金风险管控体系。严格控制成本和费用，降低财务费用，优化资金管理体系，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继续拓展融资渠道，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四要强化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审计监察作用，严控工程质量、进度、造价，强化工程竣工验收、决算审计。五是加强对外投资管理，加强子公司三会规范，强调委派至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要求，确保子公司三会规范运作。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环境和监管规则的变化，以满足投资者信息需求为导向，增强主动披露的意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针对不同投资者的需求深入研究并完善沟通平台和渠道，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赢得市场和投资者的理解与支持，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六）改进工作作风，构建和谐稳定企业

公司将继续大力倡导作风建设，进一步提高干部员工责任心、敬业精神和大局观念，增强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提升工作能力和工作成效。利用多种方式和渠道，大力宣传公司的企业文化理念，提升员工对公司的认识和理解，增强公司内部凝聚力和向心力，保持队伍的昂扬斗志和内外和谐。坚持和谐发展理念，正确处理股东、员工、客户、政府等各方利益相关体的关系，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各位股东代表，2016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坚定目标不动摇，勤勉务实、开拓创新，在挑战中抓机遇，在机遇中求创新促发展，加速推动公司“一业为主，两翼齐飞”转型发展战略，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本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

会议文件三：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谨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会作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公司和员工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职能,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我受监事会的委托,现将 2015 年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共审议9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3月30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6项议案:《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2、2015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5年8月4日在四川省西昌市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5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公司规范化运营

监事会围绕公司2015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采取多种形式对公司的经营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公司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一是监事会成员出

席参加公司周例会、月度例会、经济活动分析会及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了解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各阶段经营业绩成果，特别对公司发展战略、大额资金使用、重要项目实施等“三重一大”事项予以高度关注，对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发挥了有效的监督作用。二是开展调研活动，跟踪检查生产经营情况，从不同的侧面加强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的认知、把握和监督。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重点工作、重要投资项目实施情况，深入基层，实地调研，收集信息，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提出监督意见。通过对固增电站建设项目的专题调研，结合公司客观实际，分析梳理固增电站建设项目在现阶段内外环境条件的变化以及由此产生的利弊因素，撰写调研报告，提出合理化建议，旨在为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三）增强沟通协作，确保监督工作科学务实。

公司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以维护全体股东权益为己任，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为出发点，主动深入到部门和职工中，广泛听取基层员工在公司发展、高管履职、经营业务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监事会在公司设立意见征集箱，鼓励员工为公司的发展献计献策，每年度定期会议召开前公开向全体员工征集意见，确保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科学务实。同时，监事会也留意关注监管机构、外界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各位监事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收集掌握来自公司内外各方的信息，通过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建立的有效沟通渠道将有价值的信息传递公司经营层、董事会，帮助和督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加规范、高效地履行职责。

监事会于2015年底在公司范围内开展针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不记名问卷调查测评，共有274名员工参与此项民主测评，结果统计如下：

序号	调查问题	好	较好	一般	差
1	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38.32%	43.43%	10.58%	0.73%
2	董事、高管履职情况	55.91%	31.12%	10.52%	0.13%

从测评结果看，员工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表示较为满意，是予以认可的。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参加公司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10次，根据会议议题和监督职责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公司的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能够按照上年度股东会上提出的工作目标开展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未出现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工利益的行为。

（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5年度，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共形成决议8项，上述决议均已得到有效落实。

（三）对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的监督

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履行了监督审核职能。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2015年度公司累计发布临时公告46篇，定期报告4篇，未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是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监事会审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正常交易，交易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有效地执行。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评价报告的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此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将是一项重要的持续性工作，公司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断修订完善，以保持内部控制的持续有效性。

（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监事会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明确告知相关保密义务，在重大信息发布前，相关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均履行登记备案程序。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未发生受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16年工作重点

2016年是公司实施“一业为主，两翼齐飞”发展战略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监事会将围绕“8210”的年度经营目标，结合新形势，按照新要求，进一步强化监督、促进规范、提高实效，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主要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学习，提升监督能力和水平。

在依法治企的新形势下，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提出了新的规范运作要求，监事会将围绕新任务、新要求，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和会计、审计、金融领域的专业知识学习，针对监事会工作实践中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培训活动。其次，还要加大与监管机构、同类企业监事会之间的沟通交流，拓宽培训渠道，改进培训方式，增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提高监督水平。

（二）创新工作机制，探索更为有效的监督方式。

监事会围绕公司中心工作，找准职责定位，创新工作思路，积极探索监督检查工作的切入点、路径、方式、方法，正确行使履职考评、质询、检查和违规问责等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监督手段，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努力探寻对董事、高管的履职考评、重大问题的质询、违规事件的问责等一系列切实有效的监督机制，做到监督更透明、方法更合理。

（三）突出重点，提高监督检查的质量效率。

监事会在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的同时，要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把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切实抓好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把发现问题、揭示风险作为监督检查的重要目标任务，本年度将重点围绕关联交易、重大投资项目、资金管理和内控机制等方面强化监督，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转型战略发展保驾护航。

本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会议文件四：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6,075,176.63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8,607,517.66元。2015年可分配的利润为77,467,658.97元，加上2014年末可供股东实际分配利润416,508,023.67元，2015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3,975,682.64元。扣除2015年根据2014年股东大会决议分配股利10,937,025.00元，截止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83,038,657.64元。

经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现处发展阶段及盈利水平，经审慎研究，提出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364,567,5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937,025.00元。

2015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16年4月28日

会议文件五：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日常关联交易披露规定，日常关联交易必须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进行审议，并进行专项披露。现将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提交会议审议：

一、 预计201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货物为电力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5 年实际数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12,776,766.77	106,905,178.29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19,958,660.95	23,573,399.89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4,766,802.01	5,123,048.12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2,102,682.27	2,484,377.93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64,784.15	2,904,341.88
国网布拖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8,893,646.83	9,271,827.85
国网四川木里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527,567.70	562,397.90
合计	151,690,910.68	150,824,571.86

2016年向关联方计划采购金额较2015年实际减少，主要是计划采购电量有所

减少。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5 年实际数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38,675,953.09	38,877,948.7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46,922,618.92	157,702,393.16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250,667.14	235,042.74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2,423,009.38	2,331,623.9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4,158,944.85	4,102,564.10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33,508.19	2,008,547.00
国网布拖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0,446.69	1,196,581.20
国网四川木里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7,358,320.99	7,166,666.67
合计	203,043,469.25	213,621,367.52

2016年计划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2015年实际增加，主要是计划售电量增加所致。

3、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5 年实际数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光伏上网）		17,019,109.74

本计划售电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的塘泥湾光

光伏电站上网电量（于2015年12月31日并网），该电量直接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销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注册地：成都市蜀绣西路366号；法定代表人：石玉东；注册资本：724,000万元；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输送；电力建设工程项目的论证、勘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招标、验收接电管理；电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调度和运行管理；电力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咨询。

（2）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温江区人和路789号；法定代表人：张志远；注册资本：282,818万元；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投资、经营电源、电网；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

（3）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西昌市安宁镇；法定代表人：张胜义；注册资本：28,688万元；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铜系列产品、稀有稀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它有色金属产品，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对外合作、自营进出口业务。

（4）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盐源县盐井镇果场路207号；法定代表人：古强；注册资本：10723.8万元；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及送出输变电工程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物资、设备销售。

2、关联关系

（1）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本公司20.15%股份，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是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的分支机构；国网布拖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网四川木里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是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的子公司。

（2）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8.27%股份，是本公司

第二大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是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3) 公司持有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20.18%的股权。

(4) 公司持有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51%的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规定，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能够按约定及时收回销售电力的电费款，也能按时支付采购电力款。因此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经营性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方之间的购销货物均按规定价格进行结算，其中：(1) 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购电价格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5) 228号】文中的四川省电网趸售电价执行；售电价格依据四川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1) 1666号】文规定执行；光伏上网电价主要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函(2015) 1269号】、【川发改价格函(2015) 1316号】及【川发改价格[2016]36号】等文件执行。(2) 其他电力购销电价依据凉山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凉发改价格(2014) 613号】、【凉发改价格(2015) 155号】、【凉发改价格(2015) 443号】、【凉发改价格(2015) 812号】等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正常交易，交易双方是互为需要互为依赖，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客观，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审议程序

股东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电力采购及销售各环节的有机组成部分。

分，是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经营行为，电力采购和销售的价格，均是按照国家相关电力购销价格政策执行，交易内容具体、连续，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同意本项议案。

本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报告事项: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5 年度,我们作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及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准时出席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 公司独立董事的个人简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卢代富,男,汉族,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西南政法学院经济法系助教,西南政法学院经济法系、法学二系讲师、企业法教研室副主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贸易法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法教研室主任、副院长。现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井润田,男,汉族,1971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成都九洲电子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辉,男,汉族,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机与电器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机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吉利,女,汉族,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代财务研究所所长,中国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财政部全国会计领

军（后备）人才，四川省会计领军暨高级会计（后备）人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范自力，男，汉族，1964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四川省公安厅六处科员、二处军工科副科长，成都市武侯区司法局办公室主任，四川高新志远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西部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保重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孝康，男，汉族，1947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师、高级统计师、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审计署驻昆明特派员办事处副特派员、审计署驻成都特派员办事处副特派员。2009 年 5 月-2016 年 3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已离任。

李云龙，男，汉族，1951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国家审计署工业局综合处副处长、工交司交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工交司军工处处长、工交司化工轻工处处长、经贸司二处处长。现任华闻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9 年 5 月-2016 年 3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已离任。

（二）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不存在任何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从未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及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经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2015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2015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1、参加董事会情况

姓 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备 注
	本年度 应参加 的次数	现场 出席 次数	通讯方 式参加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 续两次 未出席	
袁孝康	10	4	6	0	0	否	
卢代富	10	4	6	0	0	否	
井润田	10	4	6	0	0	否	
李辉	10	4	6	0	0	否	
李云龙	10	3	6	1	0	否	
吉利	0	0	0	0	0	否	2016 年 3 月 新当选
范自力	0	0	0	0	0	否	2016 年 3 月 新当选

（注：201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卢代富、井润田、李辉、吉利、范自力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5 年度我们认真审议董事会的所有议案内容，并审查了表决程序，认为所有议案的提出、审议、表决均符合法定程序；议案符合公司实际，规范、合法、有效。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2、参与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2015 年，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袁孝康先生亲自出席 1 次，卢代富亲自出席 1 次，李辉先生亲自出席 1 次，井润田先生亲自出席 1 次，李云龙亲自出席 2 次。

2015 年，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二）现场考察情况

2015 年，独立董事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

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考察；同时，通过电话或邮件咨询，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三）公司配合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了定期的沟通，同时公司定期为独立董事寄送《西昌电力报》，以便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获取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相关会议材料能够及时准确传递，为工作提供了便利的条件，有效的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

2015 年 3 月 30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就《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电力采购及销售各环节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经营行为，电力采购和销售的价格，均是按照国家相关电力购销价格政策执行，交易内容具体、连续，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认可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同意执行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5 年 3 月 30 日，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查验，经认真核对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和对公司进行必要的调查，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担保决策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公允，且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于逾期的对外担保，希望公司继续推进剩余担保债务的化解工作，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加大追偿力度，降低公司损失。

（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364,567,500 股为

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201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我们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在积极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项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业务资格，作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全面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和稳定，保障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改选董事及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我们作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认真研究，发表独立意见：

（1）经审阅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选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同意选举李辉、卢代富、井润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并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我们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财务总监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牛义和先生符合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聘任牛义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以前年度公司、公司股东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我们对公司 2015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了解和调查，在认真审阅《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基础上，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各个环节，公司在 2015 年度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在对象上涵盖公司决策层、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层次上涵盖企业所有营运环境、营运活动；在流程上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评价等各环节的健全的内控体系。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操作流程能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我们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

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作用，同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合作，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

2016 年，我们将一如继往、独立履职，加强同公司各方面的沟通和协作，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的科学、高效发挥，努力为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做出更大贡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卢代富、井润田、李辉

吉利、范自力、袁孝康、李云龙

2016年4月28日